

# 台山市财政局文件

台财教〔2021〕56号

## 关于下达 2020-2021 学年度中等职业教育 国家奖学金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

市教育局：

根据江门市财政局《关于调整下达 2020-2021 学年度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的通知》（江财教〔2021〕101号）精神，现下达 2020-2021 学年度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（直达资金）给你局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收入 2021 年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”科目，支出列“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”。

二、本次下达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防止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。

附件：1. 2020-2021 学年度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

生名单及金额分配明细表

2. 2021年中等职业学校中职国家奖学金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台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2月9日印发

---

## 附件 1

2020-2021 学年度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名单及金额分配明细表

序号	姓名	学校名称	性别	金额 (元)	功能分类科目
1	陈浩斌	台山市培英职业技术学校	男	6000	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
2	陈嘉怡	台山市培英职业技术学校	女	6000	
3	杨文杰	台山市培英职业技术学校	男	6000	
4	梁莺莺	台山市培英职业技术学校	女	6000	
5	朱若蓝	台山市培英职业技术学校	女	6000	
6	吴亭亭	台山市培英职业技术学校	女	6000	
7	麦瑞恩	台山市敬修职业技术学校	女	6000	
8	李佩霏	台山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	女	6000	
9	陈晓梨	台山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	女	6000	
合 计				54000	



## 附件2

2021年中等职业学校中职国家奖学金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2021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（奖学金资金）-2021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（奖学金资金）				
资金类型	中央财政专项资金				
项目类型	专项资金项目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市级业务主管部门	江门市教育局	各市（区）业务主管部门	台山市教育局		
预算年度	2021年	金额(万元)	5.4		
支出内容	根据教育部，省教育厅评审结果，我市9名学生通过审核，获得中职国家奖学金。				
政策依据	省五部门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粤财规〔2021〕1号）规定，奖励对象为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特别优秀的二年级及以上在校生，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6000元。				
总体绩效目标(2021年)	用于奖励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在校生中特别优秀的学生，激励学生勤奋学习、努力进取，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目标值(当年度)	三级指标目标值(实施周期)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台山市教育局5.4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完成率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鼓励优秀学生全面发展	完成	完成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环境改善	无	无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老师和学校满意度	100%	100%

